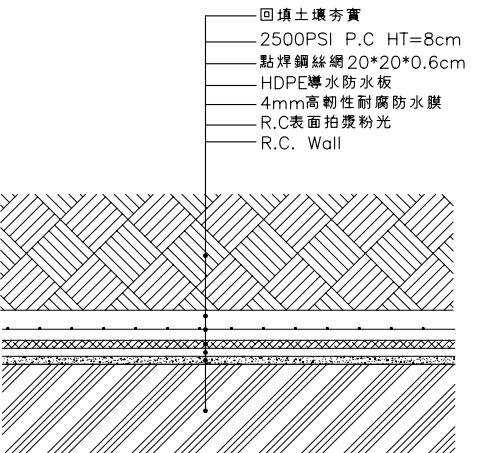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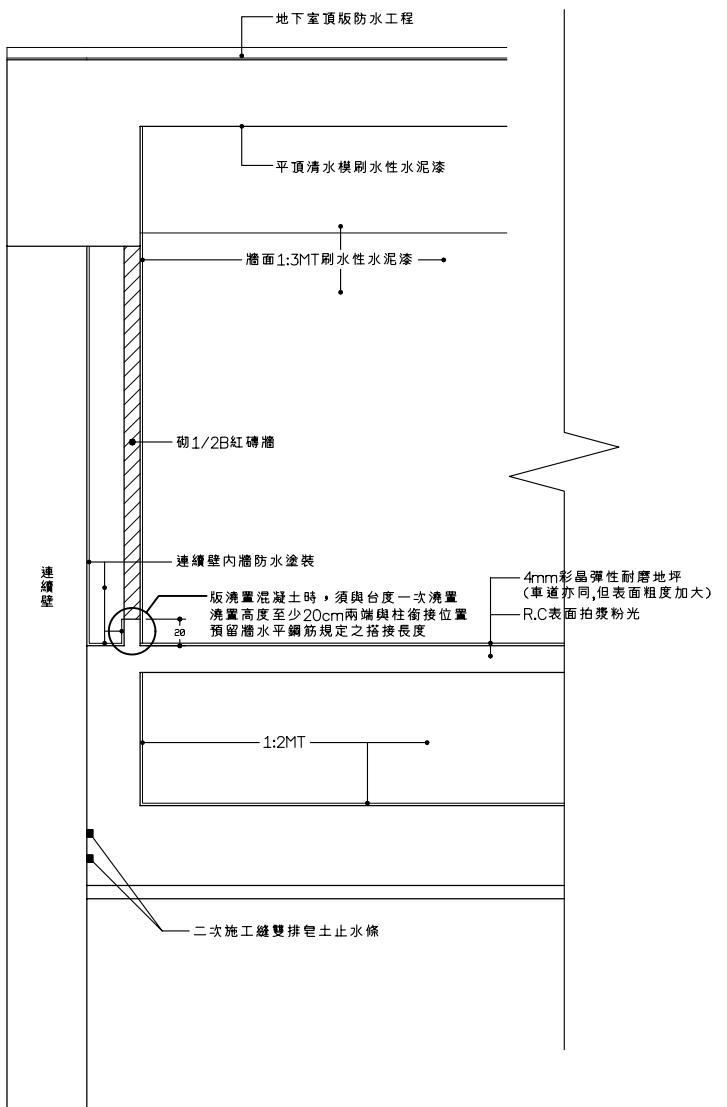
圖號	張號
5 A7	30 146

業主/工程名稱

嘉義市文化路
文化廣場及
景觀風貌
改善工程計畫
嘉義市原署嘉醫院
關建廣場工程



防水工程施工斷面圖



地下室内外防水工程詳圖

4mm高韌性耐腐防水塗膜工程規範

1.施工位置

- 1.1依設計圖說所示施作於地下室外牆、地下室頂板及屋頂。
- 1.2地下室頂板突出建物覆土部份外牆防水處理同地下室外牆。

2.工程範圍

- 2.1凡完成本工程所必須之材料、人工、機具、搬運、設備及耗料等。
- 2.2因完成本工程之需要而圖說未載明之勞務、折舊、輔助材料或慣例雜工等。

3.品質管理：

- 3.1承包商應於施工前提出送審資料經監造單位審核通過後才可進場施工。
- 3.2送審資料需包含施工圖說、材料簡介、材料原廠配合供料證明書、符合材料規範之試驗報告或證明文件、材料與施工協力廠商營業資料及材料樣品等。
- 3.3監造單位對於材料品質有疑慮時可隨機抽樣送公正單位試驗，試驗費用如無編列則計入工程管理費中不另追加。
- 3.4每一工序完成後需經監造單位檢查核可之後才可接續施工。

4.材料規範：

- 4.1材料主要由高分子樹脂混合或變性而成。
- 4.2如試驗結果符合規範要求而試驗方法或計算單位不同時則需提出相關證明資料。
- 4.3強化接著底層規範：

試驗項目	規範值	試驗方法
抗彎強度	$\geq 800\text{kgf/cm}^2$ CNS 10142	
接著強度	$\geq 100\text{kgf/cm}^2$ CNS 5606	
衝擊強度	$\geq 3.5\text{kgf}\cdot\text{cm}/\text{cm}$ ASTM D256	
吸水率	$\leq 0.05\%$ (常溫24H) CNS 4447	
熱彎曲溫度	$\geq 45^\circ\text{C}$ ASTM D648	

4.4高韌性耐腐防水材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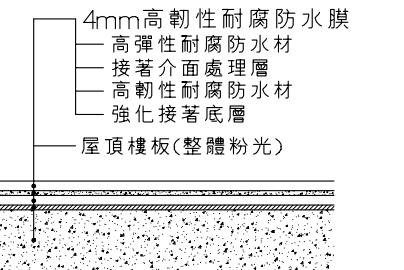
試驗項目	規範值	試驗方法
抗穿刺性	$\geq 50\text{kgf}$ ASTM E154	
耐水性 蒸餾水	無異狀(72hr)	CNS 10757
耐酸性 5%硫酸	無異狀(72hr)	CNS 10757
耐鹼性 5%無水碳酸鈉	無異狀(72hr)	CNS 10757
抗拉強度	$\geq 200\text{kgf/cm}^2$ ASTM D638	
抗壓降伏強度	$\geq 300\text{kgf/cm}^2$ CNS 10142	
硬化收縮率	$\leq 1\%$ CNS 10142	

4.5高彈性耐腐防水材規範

試驗項目	規範值	試驗方法
彈性率	$\geq 45\%$ CNS 3561	
伸長率	$\geq 750\%$ ASTM D638	
耐衝擊性	無異狀(500g,50cm) CNS 10757	
耐水性	無異狀(72hr)	CNS 10757
耐酸性 5%硫酸	無異狀(72hr)	CNS 10757
耐鹼性 5%無水碳酸鈉	無異狀(72hr)	CNS 10757
壓縮熱變形	$\leq 35\%$ CNS 3560	

5.施工概要：

- 5.1施工前應與工程及監造等單位進行相關協調工作。
- 5.2材料運送、儲存及裝卸：
 - a.產品需原裝未開封過並清楚標示產品名稱、編號及製造日期等資料。
 - b.產品須置放於乾燥通風環境下，避免陽光曝曬、風吹雨淋及與土壤直接接觸。
 - c.搬運時不可未著地即放手，吊運時應依相關作業規範處理。
- 5.3施工素地要求：
 - a.施工素地為平整堅實之水泥面。
 - b.施工面必須乾燥，新鋪水泥面需養護14天以上，冬天延長養護時間50%。
 - c.施工面之鐵釘、木屑尖、凸出物及垃圾等須清除乾淨。
- 5.4施工環境限制：
 - a.相對濕度高於90%或陰雨天均不可施工。
 - b.工作現場溫度高於40°C或低於5°C時不可施工。
 - c.風勢過大足以影響工程品質及人員安全時不可施工。
 - d.與其它工程項目互相牽制未協調前不可施工。
- 5.5施工程序及方法：
 - 依據材料供應商對其材料所制定之標準作業規範。
- 5.6其它注意事項：
 - a.防水工程為責任施工，承包商須依圖說規定施工並保證防水功效。
 - b.相關接續工程須充分協調，不可破壞防水層或影響防水功效。
 - c.與其它部位防水工程搭接時須妥善收邊。
 - d.防水為專業工程，應由專業工程人員依相關規定施工。



4mm高韌性耐腐防水塗膜施工斷面圖

HDPE防水導水板工程規範

1.施工位置

- 1.1依設計圖說所示施作於地下室大底、地下室外牆及地下室頂版。
- 1.2地下室頂板突出建物覆土部份外牆防水處理同地下室外牆。

2.工程範圍

- 2.1凡完成本工程所必須之材料、人工、機具、搬運、設備及耗料等。
- 2.2因完成本工程之需要而圖說未載明之勞務、折舊、輔助材料或慣例雜工等。

3.品質管理：

- 3.1承包商應於施工前提出送審資料經監造單位審核通過後才可進場施工。
- 3.2送審資料需包含施工圖說、材料簡介、材料原廠配合供料證明書、符合材料規範之試驗報告或證明文件、材料與施工協力廠商營業資料及材料樣品等。
- 3.3監造單位對於材料品質有疑慮時可隨機抽樣送公正單位試驗，試驗費用如無編列則計入工程管理費中不另追加。
- 3.4每一工序完成後需經監造單位檢查核可之後才可接續施工。

4.材料規範：

- 4.1如試驗結果符合規範要求而試驗方法或計算單位不同時則需提出相關證明資料。
- 4.2HDPE(高密度聚乙烯)導水防潮板材料規範：

試驗項目	規範值	試驗方法
核心厚度	$\geq 7.5\text{mm}$	尺規
抗拉強度	$\geq 10\text{kgf/cm}^2$ CNS 12987	
柔軟度	無異狀	ASTM D146
搭接抗拉強度	$\geq 6\text{kgf/cm}$ CNS 12987	
抗壓強度	$\geq 15\text{kgf/cm}^2$ ASTM D1621	
伸長率	$\geq 90\%$ CNS 12987	
撕裂強度	$\geq 25\text{kgf}$ ASTM D751	

5.施工概要：

- 5.1施工前應與工程及監造等單位進行相關協調工作。

5.2材料運送、儲存及裝卸：

- a.產品需原裝未開封過並清楚標示產品名稱、編號及製造日期等資料。
- b.產品須置放於乾燥通風環境下，避免陽光曝曬、風吹雨淋及與土壤直接接觸。
- c.搬運時不可未著地即放手，吊運時應依相關作業規範處理。

5.3施工素地要求：

- a.施工素地為平整之水泥地面或已施作防水或其它鋪面材之平整面。
- b.施工面之鐵釘、木屑尖、凸出物及垃圾等須清除乾淨。

5.4施工環境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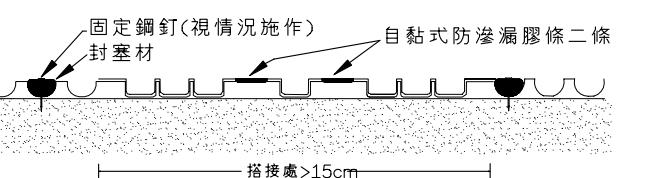
- a.陰雨天不可施工。
- b.風勢過大足以影響工程品質及人員安全時不可施工。
- c.與其它配合工程互相牽制未協調前不可施工。

5.5施工程序及方法：

- 依據材料供應商對其材料所制定之標準作業規範。

5.6其它注意事項：

- a.依圖說規定搭接處至少15cm。
- b.以鋼釘固定處須確實以填縫材封塞。
- c.自黏式防滲膠條須確實搭接密合處理。



HDPE導水防水板搭接細部圖

5	30
A7	146

業主/工程名稱

嘉義市文化路
文化廣場及
景觀風貌
改善工程計畫
嘉義市原署嘉醫院
關建廣場工程

管理中心屋頂
及地下室頂版
防水工程詳圖

簽章

附註：

* 起造人、承造人注意事項

一、承造人應會同主任技師詳閱圖說、核算數及安全性並實地勘視，如有疑問，請在開標前提出，並請委員會同意，以免造成後悔。
二、開工前，承造人應向委員會申請，申請審查、按指定期限依圖說及技師核對無誤後施工。若施工內容不符，請通知委員會辦理變更。
三、必須切實按照技師圖說施工，若因設計、核準有誤，請依圖說修改。
四、承造人若發現工程有錯誤，應立即停止施工，請委員會工程人員檢視，並請承造人修改，修改後再行施工，請依圖說修改。
五、承造人應依圖說及技師核對無誤後施工，並請委員會工程人員檢視，並請承造人修改，修改後再行施工，請依圖說修改。
六、施工期間，承造人應設立全防護措施，不可將建築材料堆置於道路、公眾通道、並嚴禁施工人員攜帶火種，以免發生火災。
七、房屋完蓋後，立即拆除工具，並將屋面用圓滑易清潔之材料，並請申請執照。
八、如有工程未完成時，請即提出研討會，並請委員會工程人員檢視，並請承造人修改。
九、開挖土室時，如遇有與土質不符，應隨時通知設計人檢視，並正，否則由承造人負責。
十、承造人應負責向委員會整齊關閉，請開工前，並請申請執照。
十一、模板製作前，應先由承造人繪製板結構及大樣圖，經主任技師核算無誤後方能施工。
十二、承造人不得使用下列材料：(1)海砂(2)含有害物質之飼料。

翁壽生

建築師事務所
600
嘉義市公明路80號
TEL:(05)2713367
FAX:(05)2713370

次日期修改內容
核准
校核
設計
繪圖
業務號碼